

◎ 一盈 著

# 25岁 清醒的 沉沦

行走丽江北京的情人们

丽江、北京……地点就是故事  
当你行经天堂与世间、别处与此处，就多了记忆  
行走的人那么清醒，即使沉沦也未停歇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 25岁清醒的 沉沦

◎ 一盈 著

印 开 印 字 册 册 号 号 价  
本 本 共 数 次 号 价  
700×1000 1/16 1.25 128 1 2007年8月第1次印刷 7-309-02370-9 22.00元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5岁清醒的沉沦：行走丽江北京的情人们 / 一盈著. —北京：新星出版社，2007.8

ISBN 978-7-80225-313-1

I. 2… II. 一…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7) 第097579号

---

## 25岁清醒的沉沦：行走丽江北京的情人们

一盈 著

责任编辑：李曼

责任印制：韦舰

封面设计：李虹亮

---

出版发行：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谢刚

社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网址：www.newstarpress.com

电话：010-65270477

传真：010-65270449

法律顾问：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

---

经销电话：010-65512133

邮购电话：010-65276452

邮购地址：北京市东四邮局7号信箱 100010

---

印刷：大厂书文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700×1000 1/16

印张：15.5

字数：138千字

版次：2007年8月第一版 2007年8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80225-313-1

定价：22.00元

---

版权专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公司联系更换。

「目  
录」

后 记	第 三 部  怨	第 二 部  罪	第 一 部  爱
238	187	115	3

爱是一阵风。没有原因，没有来处，没有去处。  
只能，随风而去……



## 第一部 爱

### 1. 碎影

那天，她独自一人坐在大石桥边的秋千上晃荡，嘴里有意无意地嚼着一块丽江粑粑。

桥下有人放荷灯。被夜色掩盖，白日里看起来俗艳的荷灯顺水而去的姿态竟然也有几分撩人。古城的水是清冽的，刺骨的。因为源于玉龙雪山的积雪，所以这水有几分圣洁，几分神秘。更重要的是，日复一日。

桥上不时有马帮经过。虽然今天的马帮早已不是昔日驮着普洱茶饼风餐露宿在茶马古道上的马帮，但赶马的人依旧彪悍，马儿也被保养得溜光水滑，气宇轩昂。伴着马蹄儿得得，马脖子下悬挂的铃铛“叮当——叮当——”地响着，悠长沧桑，穿透力极强，透着一股子远古气息。

周围，有美丽的女子烟视媚行，有自虐的驴子脚步匆匆，有兴奋的游客吵吵闹闹，偶而还有一两位老态龙钟的纳西老太，佝偻着腰，缓缓走进百年老屋、千年老巷。

星空，本应是瑰丽的。但满城灯光如炬。许是羞愧，星星扯来密密匝匝的乌云把自己遮住。

明天，还是阴天。雨季，提前到了。

当那两位纳西小妹走来时，她正倚着木头栏杆看放生。粑粑没有吃完，丢在盘子里，结了一层油垢。水边台阶上蹲着很多人，小心翼翼把买来的红鱼放回水中。尽管明知鱼儿游不了多远又被网罗，但脸上表情却是慎重的。

她兴致盎然地看。当她俯下身时，两条粗粗的麻花辫顺着栏杆耷拉下来，悬在空中，晃晃悠悠。

“小姐——”其中一位纳西小妹走上前，先开了口。

她扭过脸。很遗憾，她不是美女。她的皮肤有些粗黑，嘴唇厚了些，眼睛小了些，当然你也可以说那是性感。她的头发很漂亮，甚至可谓华丽。看得出，她对自己的头发非常珍爱，辫子编得别出心裁。每根辫子里都夹着一根五彩绳子，如同两条细细的花蛇，顺着发丝蜿蜒而下，像极了高更画中的塔希提岛女人。

“小姐，你也是来旅游的吗？”纳西小妹问。

她点点头。

“附近都玩遍了吗？”

她明白了，原来是拉客的。“是的，都玩了。”她说。

她说了谎。事实上，她哪儿都没有去。来丽江十天了，她一直无所事事地泡在客栈、书屋、古城巷子里。相比那些疲于奔命赶景点的游客，她轻闲得近乎可耻。

女孩眼中抹过一丝失望，但依旧心有不甘地把一沓照片递上前：“这些地方，你都去过了吗？”

礼貌起见，她接过照片。都是些风景数码照片，被PS精心修过，完美得不可思议。有虎跳峡、天下第一湾、拉什海湿地、日照梅里、明永冰川等，无甚新意。

她大致浏览一番，把照片归还小妹。递回照片那一瞬间，她被其中一张吸引了：一面湖水，一位红衣女子，几抹白云，几道垂柳。只是那湖水蓝得通透、纯粹、凌厉。那绝不是属于人间的颜色。照片右下角写着几个小字——等待阿夏。

说实话，这不是一张成功的照片，在构图与用光方面还有严重缺憾。但不知为何，“等待阿夏、等待阿夏、等待阿夏……”她啞摸这四个字，竟觉唇齿生香。

两位小妹很内向，始终候在一旁，静静地，不发一言。

“是泸沽湖吧？”她问。



“是的。”

“好玩吗？”她又问。

小妹们面面相觑，想了想，其中一位左顾而言他，“现在正是海草花的季节。”海草花？她的心轻轻一动。这是云南特有的水草，漂浮在水面上，盛开星星点点的白花，可以做菜的，经常在大排档的木桶里看到。

她长久凝视着照片，突然，听到自己的声音，“明天有车去吗？”

话音刚落，她不禁微微一怔。果真是自己在发问吗？为什么要去泸沽湖？这是她的计划吗？她恍惚记得自己至始至终没有惦记过这个地理名词。

然而，两个小妹异口同声欣喜地答：“有的。”

犹疑五秒钟。终于，她歪着脑袋笑了。什么是果？什么是因？什么是是？什么是非？脚下的路，真的可以被计划吗？

她不相信。就像画，她喜欢写意，不喜欢工笔。就像此时此刻，她享受这种漫无目的、进退自如的自由。而这，或许也恰是旅行的魅力。下一秒钟，下一个人，下一处方向，永远都是未知。

风起了，夜凉如水。

她从背包里拿出一块大披肩裹粽子般把自己紧紧裹住。天黑，看不清披肩的色彩，但感受得到那粗粗的经纬。付了账，她踢踢踏踏走在通向客栈的深巷里。木屐触到坚硬的石板路，发出清脆的声响。身后，有游客们尖厉的对歌声；远处，有人在吹葫芦丝。静谧的夜里，这两种格格不入的声响混杂在一起，竟有几分惆怅。

口袋里的手机乍响。她掏出来看了看，思索片刻，把手机电池卸掉。

## 2. 乔乔

多年后，乔乔经常回忆起这段碎影。

乔乔不是搞电影的，却爱用电影人的眼睛看待世界。在她眼中，人生就是一场漫长的电影，由无穷无尽的碎影剪接而成。当然，大多数碎影是消耗，没有任何意义；但依旧有亮点，有流光，否则人生将支离破碎，而很多碎影恰是某种神喻。

那天傍晚，乔乔本打算去旅行社预订回家的机票，不想突觉肚饿，于是随便坐在大石桥边的那家小餐馆吃晚饭。正是这短短十几分钟耽搁，她的人生，便进入另一个迥然不同的世界。

电话是孔彦打的。乔乔无话可说，只好暂时回避。

来丽江前，孔彦半真半假地说：“最多给你十天期限。”孔彦是乔乔的男友。准确地说，应该是未婚夫。他的话，多多少少还是有些分量。

乔乔与孔彦相识于一场朋友派对中。那时，乔乔刚刚从一场百无聊赖的工作里解脱出来，而孔彦恰好回国探亲。孔彦是汉堡大学的法律高才生，毕业后直接被汉堡一家著名的律师事务所录用，专门负责中德法律诉讼业务。此种社会地位，无论在中国，还是德国，都是备受敬仰的。

只是，孔彦永远摆脱不了自己的黄皮肤黑头发。在传统保守的欧洲，他也就永远摆脱不了第三世界国家子民所受到的轻视。这样的轻视，源于历史、源于骨子，坚若磐石。孔彦探亲的目的不言而喻：想找一个“合适”的妻子。他已经过了那种浪漫轻狂的年龄，所以他的“合适”就有了许多现实意义。

那天傍晚，乔乔穿了一件宽松的粗针白色大毛衣，一条破了几个洞的牛仔裤，运动鞋。长发被编成两条歪歪扭扭的长辫，素面。与满屋子吊带、丝绒、水钻、高跟鞋们相比，她像刚从球场上跑回来，身上还残留着汗臭。

乔乔有些窘，这是朋友的疏忽，忘记提醒她着正装了。事实上，如果朋友真的提醒了，或许她就不来了。她讨厌道貌岸然的社交场

合，憎恶一切形式主义。正当乔乔打算开溜时，孔彦端着一杯酒走过来。孔彦端的是调制的松香酒，加了许多果汁，酒精的味道已经很淡，但乔乔还是被呛得咳嗽了好几声。

这一系列细节，孔彦都看在了眼里。乔乔穿错了衣服，这证明她不经常参加派对。走遍世界各地，孔彦很讨厌那种被称做“PartyAnimal”的女人。那样的女人，做情人可以，但做妻子，是万万指不上的。至于乔乔被酒呛到，这说明她不嗜酒，生活健康良好。欧洲女人的酒量很大，近些年，中国女人的酒量也突飞猛进。孔彦是位高级律师，作风严谨高贵。受西方上等阶层品位的影响，痛恨女人迷恋酒精。或许，恰是出于对这个原则的坚持，他把婚事一再蹉跎。

最后一点，当然也是最重要的一点。乔乔年轻。而且，而且……美丽。

“首先说年轻。”一个可耻的定律，男人永远迷恋年轻女人，这基本上是一种基于动物的本能。乔乔25岁，孔彦37岁。整整大乔乔一轮。据算相学来讲，这是最契合的般配。男大女一轮，风水又转了个来回。

至于美丽，这就稍稍有些争议。在我们看来，乔乔不是美女。但是在西方人眼中，乔乔的厚嘴小眼长发暗肤色恰是东方的神秘美。在西方待了这么久，对于洋鬼子的审美观，孔彦当然十拿九稳。他完全相信相貌平平的乔乔如果去了西方，一定会艳惊四座。

派对结束后，是孔彦送乔乔回家的。孔彦当时开的是一辆黑色老式奔驰，这并没有显摆的意思。毕竟从德国回来的人，不开奔驰怎么说得过去？再说，这辆奔驰是他借使馆朋友的，黑牌，上面有红色的“使”字。

坐奔驰，乔乔是头一次；坐大使馆的车，乔乔更是想都没想过。作为一位年仅25岁的女子，私下里有些飘飘然也是不难理解的。

所以，当孔彦再次约会乔乔时，乔乔没有拒绝。接下去，便有了下一次，再下一次……

事实上，当孔彦约会乔乔时，他们身边几乎每一个人都觉得匪夷所思。乔乔不是美女，更没有傲人的学业或家世背景。所以，在众人眼中，乔乔如同捡了一个天大的便宜，或者轻轻松松钓上一条赤金足银的金龟婿。但乔乔本人并没有众人想象中的欢天喜地。聪明如她，当然深谙交易的盈亏原理。如果婚姻也是交易，那么作为交易一方，她无疑赚了盆满钵盈。但很多时候，得了便宜不一定就卖乖，比如乔乔。

孔彦不丑，甚至可以说斯文。孔彦风度翩翩，尽管这种风度有很大程度的刻意经营。孔彦令人放心，无论作风还是经济。作为一个男人，无论横看侧看前看后看，孔彦都挑不出什么毛病出来。

然而，对于这段恋爱，乔乔总提不起太大的兴趣。当然，如果它也称得上恋爱得话。

孔彦回国已经近三个月了，假期临近结束。短短三个月的时间，对于一场天长地久的婚姻而言，的确嫌短了些。不过孔彦并不介意，他早已过了风花雪月的年纪，头脑冷静实际。几次约会代表了他对乔乔品性、思想、价值取向的几次考核。幸运的是，乔乔懵懵懂懂地全部通过了。一个半月后，孔彦送给乔乔一枚钻戒。含义不言而喻。

看到这枚闪烁的戒指，乔乔突然想笑。她猛然想起亦舒《喜宝》里一个经典的片断：当勳存姿在不到24小时内送给喜宝戒指时，喜宝羞愤地抛出一句话：“是的，我会把自己卖给你。但是，不会这么快！”当然，她和喜宝不一样的。她不是卖，是嫁。而且她得到的不是钱，是承诺，重于泰山。但心里还是有些不甘，对于一切目的性太明显的事情，她有本能的抗拒。

“孔彦，你好像还没有吻过我呢。”那晚，坐在凯宾斯基的旋转餐厅里，乔乔抚摸着钻戒，半开玩笑。

孔彦笑笑，拍拍她的手。这是孔彦的风度，他不会无聊到为讨乔乔欢心立刻吻过去。他对女人从不阿谀奉承、有求必应，永远都

有自己独立的思想，原则性极强。这样的男人，注定是成功的，当然也注定有些蛮霸。

“我已是德国公民，我们是跨国婚姻，需要办的手续不少。从明天开始你就把该准备的材料备齐，我会让使馆朋友帮忙，只要手续齐全，我们会很快拿到证书。至于婚礼，可以在国内举行，也可以在汉堡举行。当然，举行两次也是可以的……”孔彦条理清晰地说。

乔乔静静地听。和孔彦相处时，她的话总是不多的。作为一名永不服输的律师，孔彦不习惯给别人太多商量的余地。而乔乔的沉默，在孔彦眼中，恰是中国传统女性宝贵的“温婉”。

但是，这一次，乔乔却没有温婉到底。待孔彦结束完自己的言论后，乔乔说了一句，“让我再想想。”孔彦明显愣住了。他不知道乔乔还需要“想”什么。在他眼中，在所有人眼中，普通的乔乔对于这样的“红运”应当感恩戴德。可她，红运当头时，竟然要“想想”！

“有什么不满意吗？”他有些迟疑。

乔乔摇头。

“那还想什么？”

乔乔啜口橙汁，平静地望着孔彦的眼睛，“我想，结婚不是 $1+1=2$ 这个道理，不是你满意我满意就OK。”

孔彦说不上话来。其实，在他眼中，结婚就是你满意我满意就OK。

“那么，你明天给我话？”孔彦退了一步。

乔乔又摇头。

孔彦有些惊讶。他终于见识乔乔在温顺可人背后的另一面。

“哦——”乔乔懒洋洋地伸个懒腰，突然，转变了话题，“我打算过两天一个人去云南走走。”

在这一刻，孔彦不能不生气。乔乔优哉游哉的态度着实伤了他的自尊。在这种时刻，在这种场合，她竟然说些无关紧要的废话！但是，他没有发作，更没有拂袖而去。关键时刻，他当然知道孰轻

孰重。毕竟，乔乔是他想要的女人；毕竟，他有高贵的教养。

“为何要去云南？”

“为何一定要有原因。”乔乔正色反问，接着笑了，“婚后不就没有自由了吗？就算是我最后的寻欢吧。”

这话，等于接受。孔彦释然了，“好。多久？”

乔乔耸耸肩，作出不得而知的表情。

孔彦擦擦手，把刀叉丢到盘子里。“当——”的一声脆响。

“十天，够了吧。”他尽可能作出一个慷慨的微笑。

### 3. 芳邻

“金龙”行驶在盘山公路上。九曲十八弯。司机开得格外小心。

云南的山是延绵的、起伏的、巍峨的。海拔渐渐升高，白云已经被远远抛在身后，踩在脚下。

车内一共八个人，包括司机。一对广东情侣，一对中年香港夫妇，一对母子，还有乔乔。因为都说普通话，广东情侣与香港夫妇包揽前面位置，把最后一长排座位留给乔乔和母子。

出发不到半个小时，乔乔便意识到这场旅行的错误了。

芳邻是这位母亲。六十岁上下，慈眉善目，头发烫得有些乱。年老发福，举止笨拙，苍老的手指戴有金戒指，手腕还有一个玉镯，假的。上身是旅游景点泛滥的文化衫，下身是老太太们常穿的尼龙花裤子，脚上倒是高级耐克鞋，崭新得很，白亮刺眼。

按美国《格调》那本书的划分标准，这应是一个典型刚刚脱贫的赤贫阶层。

对于如此“百搭”，乔乔产生本能的排斥。一路上，她一直捧住一本书，把脑袋深深埋进去。

“姑娘，看书别靠太近了，对眼不好。”大妈多嘴道。

乔乔淡淡一笑，稍稍把头抬起来一点。

“看书姿势一定要好！我家冬冬要不是看书姿势不好，不然怎会

成了近视眼？”她继续唠叨。

一听到母亲说自己名字，那位儿子赶紧探脑袋问：“妈，有事？”

“冬冬，没你的事，我说这姑娘呢。”

听到“冬冬”这个稚气的昵称，乔乔好笑地抬头看那位儿子。恰巧唤作“冬冬”的男人也正在看她，两人四目相交。冬冬赶紧把眼光移开了。

乔乔心中暗笑。没想到一个大男人竟比女人还羞涩。

不过，这位叫“冬冬”的儿子倒是个人物。他体态匀称，五官清秀，甚至是娟秀。头发理得平平的，鼻梁架副当夏时尚的黑宽框眼镜。一袭名牌休闲装，脖子上拴条都市小年轻们最追捧的能量项链。青春、时尚、朝气、健康，一个典型的都市阳光大男生。美中不足的是，恋母情结过重，白白糟蹋了那副好面相。

“绣花枕头。”乔乔暗暗下了定断。

湿气很重，云蒸霞蔚。

“金龙”跑得飞快，却怎么也穿不出大山的层峦叠嶂。

像所有上了年纪的女人一样，大妈一直在喋喋不休。听得出，她是出于对《西游记》里“女儿国”的向往，非要拼上老命不辞万水千山看看现实世界中的“女儿国”，真是一个童心未泯的老顽童。也实在难为了儿子，耐性极好地陪母亲聊天，手里还慢慢剥着一枚茶叶蛋。剥好后，用餐巾纸托着递给母亲。

大妈接过，正待张嘴，突然像想起了什么似的，把蛋举到乔乔面前。“姑娘，来吃个茶蛋。”

乔乔正在欣赏窗外的烟霞，猛地吓了一跳，反应过来后，又好气又好笑，“谢谢，不必了，我吃过早餐了。”

“吃过到这会儿也该饿了，都快晌午了。”大妈执拗地把蛋举得更近了。

乔乔连连后缩，“真不吃。”

“好吃哩，用茶叶腌的，尝尝！”

“真的，真的不！”

“瞧你这姑娘，客气什么，来嘛——”

乔乔有些烦，硬生生把脸扭过去，装作专心欣赏风景。

大妈碰了个钉子，尴尬地边吃边说：“姑娘就是比小子脸皮薄。”

乔乔没有回头。后脑勺真真切切感受到一束不满的目光。

行行复行行，山色苍凉如画。偶尔碰到一群怪异的黑山羊，细细的蹄子在陡峭的山壁上健步如飞，“劈劈啪啪”踩出无数石屑。沿途有歪歪斜斜的木头房子，依山而建。门前垦出小块菜园，种着洋芋，稀稀拉拉；还有抱着孩子的瘦小妇人，穿着奇怪的少数民族服装，眼神惊恐地与他们对望。显然，这是被上天遗忘的地方。与世隔绝，自生自灭。乔乔痴望着这片荒芜，冷不丁，大妈又不甘寂寞地发问了：“姑娘，打哪里来的？”

“北京。”

“真的？我们也打北京来的。”

乔乔笑笑。

“毕业了吧？”

“恩。”

“上啥班？”

“不上班。”

“不上班？”大妈惊讶道，“为什么？”

“不想上呗。”乔乔促狭地笑。

冬冬看出端倪，轻轻拉扯母亲。可大妈的情绪显然被触动，不禁歛歛长叹，“现在的年轻人啊，越来越让父母操心！就像我们冬冬，好端端的工作天天嫌烦。”

“哦？什么工作？”乔乔产生了点兴趣。

“公——”



“妈，乱说什么！”冬冬突然疾声打断母亲，口气生硬得令乔乔吃了一惊。

大妈抱歉地笑了，硬生生把满肚子话吞回去心有不甘地闭上嘴，倚着靠背闭目养神。车子很颠簸，她灰白的脑袋像一只疲惫的老斑鸠，左右晃动、颤颤巍巍。冬冬见状，赶紧让母亲倚着自己的肩膀，腰背挺得笔直。从侧面看，他的轮廓僵硬得很，一动不动，坐姿端正而戒备。

乔乔有些莫名其妙，但懒得理他，继续扭头看风景。

风景美而单调。窗外开始出现彝人。峨冠绿裙，衣襟上有繁复古老的绣花。田间，有女人佝偻着腰耕地，裙裾高高挽进绣花腰带里，露出擦补丁的秋裤。弹子路面上，有女人慢慢走着，拖着拽地长裙，头顶巨大的黑冠，远远地，像从古代走来一般。

宁蒍到了。泸沽湖，不远了。

#### 4. 蓝

蓝，是一个美丽的字。

蓝，是一个舒服的音节，二声，舌头微微顶着上颚，轻轻吐出——lan。

蓝，是一种颜色，蓝天、大海。

蓝，是一种格调，BLUE。

蓝，是一种意境，有些阴冷，有些散淡。

蓝，是一部电影，那个波兰籍电影大师基思洛夫斯基一生中最后一部片子。法国国旗上最后一抹色彩。他说，他要讨论自由的欠缺。可什么是自由？他自己到死也没整明白。

蓝，还是一面湖水。突然，那么一大片蓝就猝不及防地迎面扑来。满车人惊呼。声音很小，但齐刷刷地“呜——哇——”像大块湛蓝的美玉，被神遗失在崇山峻岭中，还泛着神的体温。像一位处女，绝世独立，沉睡着，等待一个百年后的吻。